**尼玛县关于开展“多规合一”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工作询价的公告**

询价方：尼玛县人民政府

项目基本概况：

按照自然资源部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加强村庄规划促进乡村振兴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办发〔2019〕35号及西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西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 西藏自治区乡村振兴局相关要求，经县政府同意，对尼玛县11个村（尼玛镇塘鲁村、障乃村；申亚乡石康村、康琼村；卓瓦乡宗吉杰村；卓尼乡来差村；甲谷乡曲米村；达果乡多玛村；来多乡东赛村；军仓乡谷寨村；中仓乡那来村）“多规合一”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进行询价。

询价方式及要求：

1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且能够提供相应服务（以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为准，测绘乙级资质、土规或城规乙级资质及以上）。

2、报名企业在自治区和那曲市有备案，自治区或那曲市尼玛县开展过相关业务。

3、各单位请在2023年5月8日至22日之间到现场报名，提供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。

4、请各单位于2023年5月22日前提交书面报价及开展相关业务的业绩材料（必须加盖鲜章）。

联系地址：尼玛县自然资源局

联系方式：0896-3715555，[nmxzrzyj@126.com](mailto:nmxzrzyj@126.com).

尼玛县自然资源局

2023年5月8日